

交通部編

中國郵政統計表

王伯羣題



中國郵政統計專刊

每冊定價國幣貳圓

中華民國二十年一月出版

編輯者 交通部總務司第六科

印刷者 交通部印刷所

序 一

我國創辦郵政，垂四十年，繁複錯綜，代有改革，及至今日，始具規模。第因時間積久，範圍寔廣，故社會人士，欲縱審其經過，橫悉其規模，非瘁心力，耗時日，孜孜於此，不能得消息於什一。然此僅就已往者言之，以郵政之日新月異，進步正無涯涘，欲推測趨勢，遠燭將來，更非淺觀所能集事。夫郵政事業，爲近人日常生活之現象，其底蘊應爲社會所共知。今無窺測之階梯，使世之留心於此者，張皇以求其端緒，是烏足以測成效，啟新思哉。本部有見於此，乃編印郵政統計專刊，以供衆覽。其時期起自民國肇興之年，至十七年止。凡郵務之能以數字記錄者，胥列爲表圖。由此可使十數年間之事實，萃於片楮。且分門列類，披覽尤便。斯刊之作，非用以矜張辦理之成績，而邀世人之誇贊，實所以縷析種種，纖悉具陳。世人得此熟察而匡助之，覆按而改進之，使郵政事業，日益光燦，則謂斯刊爲郵政之信史也可，謂爲改進郵政之權輿也亦無不可。

民國十九年十月

部長王伯羣

序

序 二

郵政爲意思交通之要政，亦爲國營事業之大端，我國郵政開辦於遜清光緒中葉，至今逾三十稔，其沿革史畧，向無專書記載。蓋當創辦之初，以國人不諳郵制，不能不暫用客卿，以資借助。故關於一切章制，除少數單行本如郵政章程，郵政事務總論等書外，其他設施統計，均無從窺其底蘊。邦人士雖欲加以研究，苦於無所根據，抑且昧於源流。自國民政府奠都南京後，毅然收回郵權，爲我國郵政史開一新紀元。年來力加整頓，盡湔舊習。今特蒐集民元以來經過成績，編爲統計專刊。內分甲乙二篇，備述歷辦郵政與儲金之狀況。附以圖表，以資佐證。又附錄二十章，分記郵政起源及各種關於郵政事項之概要。條分縷析，綱舉目張。俾查考者可以按圖索驥，知其興革。研究者得以鑒往知來，有所獻替。抑尤有進者，我國幅員遼闊，民衆繁庶，郵政雖有三十餘年之歷史，然因受其他政治環境之支配，與夫社會經濟之影響，尙未能盡量擴充。此後倘能益加努力，其發展之程途，正復無量。茲編所記，或卽以明已往之軌跡，開方來之軫轍，且爲辦理郵政者借鑑之助歟。是爲序。

民國十九年九月

常任次長兼郵政總局總辦韋以欽

序 三

統計之學，吾國向無專家。然史記之年表，漢書之表志，上而推於禹貢之九州，周官之司馬各篇，不可謂非統計之作用也。獨對郵政一門，不加重視，故郵傳驛遞，雖有是言，而擇焉不精，語焉不詳，以言統計，邈乎遠矣。有清中葉，我國規仿泰西成法，創辦郵政，慘淡經營，歷三十餘年，一切規模，釐然畢具，在國營事業中，可稱為有條理之組織矣。然而未備也。去歲書蕃奉命赴歐出席萬國聯郵會議，兼考察各國郵政事宜，足跡所至，見夫各國對於各種事物，莫不有精密之考覈，而於郵政，尤為詳盡。即如儲金一事，其對於全國之總數也，全國及各省區之增減數也，各年比較之百分差也，各省區互比之百分率也，計較不厭求詳，細至儲戶之職業，儲戶對於儲金之興趣，又各地儲金每年以何時為最旺，調查尤加縝密，他如郵政之滙兌也，保險也，運輸也，遞寄也，諸如此類，均有統計圖表，昭示大眾。其裨益於行政之設施，學術之參考，誠匪淺鮮。本部有鑒及此，爰於部中特設專科，以司編製統計之事。而郵政專刊，以郵局固有之材料，足資採取，故得先告厥成。且主其事者，皆屬專門人材，選擇取舍，煞費苦心。故一表一圖，莫不具有科學之理性，又能重於實用，不驚浮華，其有奧妙難明之處，不厭繁瑣，加具說明。誠我國交通史庶政中，所不可少之要書也。昔者要研討吾國郵政，每感東鱗西爪，無一具體完善之本，足供參考之用。今有此刊，則舉數十年來郵政概況之變遷，皆可按圖而索，瞭如指掌。故於其成也，謹弁數言，為海內人士有志研究郵政者，作紹介焉。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

郵政司司長兼郵政儲金滙業總局總辦劉書蕃

序 四

置郵傳命，在昔設有專官，我國固有之驛站，其性質初無異於各國之郵政。自遜清光緒中葉，採取各國之成法，創辦郵政，迄今三十餘年。慘淡經營，規模尚稱完備。第以郵權半操客卿之手，其間沿革史畧，復無專書紀載，識者憾焉。國府奠都南京以還，本部即着手郵權之收回，更進而爲澈底之整理。確立大計，銳意建設。復由總務司第六科統計歷年來郵政狀況，彙爲專刊。覺蒼承乏其間，適觀厥成。竊以爲我國郵政，向無完整之統計，往者郵政總局對於郵務狀況，雖逐年亦曾有簡單之報告，惜乏系統之可尋。東鱗西爪，考証爲難。是編起自民國元年，迄於民國十七年，舉凡郵政之成績，與夫經過之事實，無不條分縷析，分別紀述。以精確之數字，爲縝密之統計。鑒往知來，既可供辦理郵務者之參考，而究心交通事業者，復可窺其得失之機，用作取舍之道。循是以往，吾知郵政事業之發皇進展，將與歐美各國並駕齊驅也。爰爲之序。

民國十九年十月

總務司司長寶覺蒼

引 言

郵政對於人類的貢獻，不單是在傳遞消息，寄送物件種種直接的功用，尤其是在間接的影響，——灌輸文化——能溝通各方思想。所以西人常稱郵政是人類意思交通要具，不可須臾或離。從一國郵務的情形，就可測驗他一般文化程度。郵政事業的重要，與吾人關係的密切，當然不須細說了。

歐美人士皆知道郵政的重要，對於本國郵務狀況，都多少有一個概念。好像公民常識中不可少的一樣，——他們常把郵政情形，編入中小學的課本裏。——不過反觀我們國裏，恐怕祇有郵局中極少數的一部份人員，能夠曉得些郵務大概現狀罷，這樣似乎在民治主義的中國，更覺不妥。所以本部想把郵政現狀，和歷年改進的情形，報告一般人們；并且想從有系統的編製中，來發現種種消息，以供辦理郵政上的參攷，這就是編製本刊的動機。至於本刊的主旨；搜集資料的方法，調查的範圍等等，現在分述如下：

【一】本刊的主旨 本刊編製的主旨有兩層：(1) 報告最近與過去郵務情況；(2) 供獻研究郵政具體資料。

(1) 報告郵務情況 將與吾人關係密切的郵務情況，——最近的和過去的一作整個的報告。使人們從此知道本國郵務現狀，和歷年辦理經過的概況，充實國人應具的常識。

(2) 供獻具體資料 將郵務各項原始資料(*Primary Data*)，——如郵件，包裹，滙兌，儲金，種種各年各區詳細數字——，作具體的供獻。使閱讀人們各就所需，各盡其用。比仿郵務當局人員，關於各項事實細數，處處都有切身實施上的參攷，那是不消說的了。就是研究社會科學的人們，對於各項滙兌儲金

郵件種種，現在和逐年進展的具體事實，也皆有很多實質的參攷。所以本刊各表目的在供普通參攷之用，把各項原始的事實，盡量編入。又本刊各表，大都分三組：第一，將最近十七年份的各區各項事實詳細彙列，注重目前現況和橫的比較。第二，將民國元年至十七年歷年各項郵務辦理情形，詳細彙列，注重已往歷史和縱的比較。第三，將各區各年各項進展狀況，詳細彙列，注重個別現象和各區歷年的比較。這樣編製，皆因為想節省各方面閱者檢查的麻煩，所以其中極少處，有時也不避複述。此外關於各項事實沿革，和在民元以前的原委，附錄裏皆有補充的說明。總之本刊內容完全在供獻郵務上各項具體原始的資料罷了。至於各界專門人士由此種具體資料，作實質分析的研究，將來由研究所得，隨時介紹郵政當局，使他們事務改進上，更多補助，那尤其是本刊編製的原意，十二萬分的歡迎了。

【二】搜集資料的方法 郵政統計，原屬公家統計的性質，(Official Statistics)，調查資料方法，當然以填報法 (Questionnaires) 為最適宜。不過因本刊內容事實太繁，時間範圍較久，進行手續，自不能如是單簡，其步驟大概如下：—

(1) 用填報法徵集最近事實：關於十六十七兩年最近郵務和儲金現狀，將調查事項與表格規定後，寄交郵局各主管部份，依式填報。

(2) 由公布資料(Published Data)中蒐集已往事實：關於已往各項事實，多從歷年郵政事務總論，(宣統元年至民國十五年)，儲金事務總論(民國八年至十六年)，交通部統計圖表(宣統二年至民國十二年)，和本部案卷，及郵政總局卷宗簿冊等搜集而來，其中有時因為缺漏不完，則仍用填報法，將調查表寄交郵局主管部份，查明補報。

此次搜集資料，閱時甚久，前後所經過困難也很多，仲武也曾親赴郵

局數次，實地調查各項較繁複之資料，和核校的工作。覺得其中關於已往過久的事實，因一向記錄不完，或分檔方法不良，查填確實不易，對於這一點，同人等工作上已感十分困難，倘若無郵局同人始終作主力軍之幫助，那就本刊這樣區區原始資料報告的小冊子，恐怕也不容易完成了。

說到郵局對於各項統計資料的搜集，其方法和步驟如下：—

(甲)關於國內郵件數目 各區郵局在規定的統計時期(以四月和十月首二十八天為上下兩個半年的統計時期)內，將交寄郵件實在數目查明，按式填報所屬之管理局，由管理局彙結後以6 $\frac{1}{2}$ 乘之，其得數即作該半年內該郵區交寄郵件之總數。總局再將各區管理局填報之兩個半年數目查核綜合後，即得全年國內郵件數目。

按此項抽查法 (*Sampling Method*) 據說郵局已行之多年，頗有可靠確度。查四十兩月份恰為上下兩個半年之常月，(*Normal Month*) 與年初一月和會計年度終了之六月相去皆遠，不致受有特殊影響，這是取這兩個月代表的第一個理由。還有邊僻郵區，要在半年內報告他們的業務狀況，必定要在四月及十月將報告編好寄出，總局才能於六月底及十二月底接到，加入編製，這是取這兩個月做代表的第二個理由。

(乙)關於國內包裹數目 各郵局將半年內前四個月(即以一、二、三、四等月為上半年之代表月，以七、八、九、十等月為下半年之代表月。)包裹實數結算後，另加該實數百分之五十，以作其餘兩個月之數，其餘手續同前。

(丙)國際郵件及包裹數目 凡本國郵局與外國聯郵局互寄的郵件或包裹，應取每年十月份首二十八天的實數，乘以十三，即為全年每類之總數，因為國際郵件的手續較繁，所以只取十月份的一個二十八天作代表。

以上各種估計方法(*Method of Estimation*)行之已久，在計算上極為便利，在確度上亦頗可靠，所得結果有時仍可間接從營業收入郵票售額等項中稽核之。其他郵政局所，郵路，財務，儲金種種資料，均採完全調查法，確度當然甚高。

【三】調查的範圍 此次調查範圍可分區域，事實和時間三項：—

(1) 區域方面是以全國為範圍，把全部共分二十四郵區，一江蘇，上海，北平，河北，山西，河南，陝西，甘肅，新疆，遼寧，吉黑，山東，東川，西川，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浙江，福建，廣東，廣西，雲南，貴州—惟西藏拉薩管理局自宣統三年(1911)即行停辦，故未列入。

(2) 事實方面是以郵務和儲金上一切應有的各項為範圍，如郵局，郵路，人員，郵件，包裹，滙兌，國際聯郵，營業收支等項，均詳為搜集，列入甲編。又如辦理儲金局所，戶數，款額，種種，也都盡量詳為搜集，列入乙編。最末的附錄，是把各項郵務的沿革，分節說明，以供補充的參攷。

(3) 期間方面的範圍，甲編自民國元年起至十七年止，乙編自民國八年起至十七年止，各分區分類比較表從民國八年起至十七年止。這裏邊也各有理由，現在分三層說明：第一層，說起我國的郵政起源來，似乎很早，在周代就設有官郵，分步傳馬傳；以後沿用了幾千年，從沒有廢止，不過向來祇限於寄送官書軍報，不能普及一般民衆。到了明代才創設民信局，專寄送私人書札。又從光緒四年(1878)以後，各海關逐漸附設郵局，由海關兼辦。直到宣統三年(1911)郵政事務才算由稅務司完全歸還交通部。——當時稱郵傳部——中國郵政也才算正式獨立辦理。所有以前最早的官郵，因為單作寄送官書軍報既不合乎現代郵政事業範圍，加以隔時過久，歷年的記載又無從搜集，當然不能統計。就是在清末稅務司兼管的時期，郵政事

務大體雛形雖已依照歐西郵政辦法，但是關於郵務詳情和數字的簿冊，仍舊因爲兼辦性質，都未曾有完整的記錄。從民國元年以後，各項記載才逐漸加詳。所以自這年起由各方搜得材料彙類，分析比較的更覺合理。——因爲性質，來源，單位，種種可以一律。——這就是本刊甲編從民國元年編起的一點理由；也是事實上的實情。好在閱者如想知道民元以前郵政的概況，（從我國正式創辦郵政起，無論是事實和數字。）附錄裏已有補充的記載，可供參攷。第二層，再說乙編儲金是因爲從民國八年七月才創辦，所以只得從那年編起，這似乎無須說明的。第三層，關於甲編各項各類比較表，都是從民國八年編起，其中也有兩點原因：（一）在民八以後郵務區的變動不大，關於材料搜集和整理，固然困難較少，要作分區的比較，更覺整齊合理。（二）從民八到十七年剛滿十年，在習慣上因爲整數固多樂用，就是依據歷史的統計方法；來時作間數列（*Time Series*）的研究，這十年的資料，在原則上也算最小合法的限度。因爲有了這兩點事實上的理由，所以分區分類比較表，都在表示最近十年的現象了。

【四】內容的一斑 本刊各表皆爲供普通參攷之用，所以把原始資料盡量編列。不過閱讀人們可各就需要，分別查閱。例如想明瞭最近郵務或儲金的現狀者，只須看各組第一種十七年概況表。要查明歷年郵務進展等情者，只須看各組第二種歷年比較表。（乙編因儲金事業較簡，僅將各年總數附列在分區表的上端^①）要詳察各區郵各項歷年個別的情形者，只須看各組第三種分

區表。至於內容詳情，或是從各項原始資料而求得分析的結果。那悉聽閱者自由去取，自由研究。現在仲武單就個人窺豹一斑之見，略述一二，以供閱者諸君參攷上查閱的便利罷了。

(1) 關於郵政局所數 現在把郵政局——包括管理局和一，二，三，支等局——和代辦所籠統算起來，（總數見附表一）在民國元年（1912）才有六千八百十六所。及至民國十七年（1928）已增加到一萬二千一百二十六所。幾乎較前增加一倍。在此十餘年中，國內多故，百業彫敝，獨郵政一項是始終維持完整的。

〔附表一〕

郵政局所數

民國元年..... 6,816	民國七年..... 9,367	民國十三年..... 11,790
二年..... 7,808	八年..... 9,761	十四年..... 12,007
三年..... 8,324	九年..... 10,505	十五年..... 12,224
四年..... 8,510	十年..... 11,033	十六年..... 12,126
五年..... 8,797	十一年..... 11,307	十七年..... 12,126
六年..... 9,103	十二年..... 11,596	

按上表郵局增漲之速，可見民間需要甚亟。現在若再作進一步的觀察。把各郵區局所數。和面積人口數平均比例一下，那更可看出他的進步和各地真正的需要來了。

[附表二] 民國十七年各郵區郵政局所數與面積人口之比例

區 域	局 所			面 積 (單位平 方公里)	人 口	人口密度 (每平方公里 之平均人口)	平均每局包括之	
	郵 局	代辦所	計				平方公里	人 口 數
總 計...	2,407	9,719	12,126	6,337,974	485,508,878	77	522.68	40,039
江蘇及上海...	220	706	926	100,000	34,624,433	346	108.00	37,391
河北及北平...	274	1,162	1,436	300,000	38,905,695	130	268.91	27,093
山 西...	86	297	383	211,999	12,153,127	57	553.53	31,732
河 南...	145	733	878	176,001	35,289,752	201	200.44	40,193
陝 西...	55	201	256	195,001	17,222,571	88	761.72	67,275
甘 肅...	50	131	181	325,001	7,422,818	23	1,795.57	41,010
新 疆...	26	46	72	1,426,000	2,688,305	2	19,805.55	37,337
遼 吉 黑...	277	616	893	941,983	24,040,819	26	1,054.86	26,921
山 東...	150	693	843	144,999	34,375,849	237	172.00	40,778
四 川...	197	936	1,133	566,000	52,063,606	92	499.56	45,952
湖 北...	125	585	710	184,999	28,616,576	155	260.55	40,305
湖 南...	76	303	379	216,001	40,529,988	188	518.13	106,939
江 西...	84	375	459	180,000	27,563,410	153	392.15	60,051
安 徽...	116	564	680	141,999	20,198,840	142	208.83	29,704
浙 江...	126	353	479	95,001	24,139,766	254	158.32	50,396
福 建...	97	364	461	120,000	14,329,594	119	260.30	31,084
廣 東...	176	1,008	1,184	259,000	36,773,502	142	218.75	31,059
廣 西...	44	249	293	200,000	12,258,335	61	682.59	41,837
雲 南...	43	190	233	379,989	11,020,591	29	1,630.85	47,299
貴 州...	40	207	247	174,001	11,291,261	65	704.45	45,714

附註：—

1. 局所數係十七年份之數目。
2. 面積乃根據十七年卜國年鑑所載之英方里數而以二·五九合成爲平方公里。
惟總計項下之面積則以已辦郵政者爲限，故蒙古西藏未列入。
3. 人口數係十四年份之估計數目乃由郵局商請各處地方官廳填報而得。惟總計
項下之人口數，亦以已辦郵政者爲限，故蒙古西藏亦未列入。

按附表二從最近十七年份各區局所數比較之，河北及北平區爲最多，計有一千四百三十六所，這或是因已往北京作政治中心的緣故。新疆爲最少，僅有七十二所。再從十七年份平均每局所轄面積比較，當以江蘇及上海區爲最優，約在一百零八平方公里得一郵局；新疆區爲最差，約於一萬九千八百餘平方公里中始得一局；其次如甘肅雲南諸區，每局所轄面積也都在一千七百平方公里左右。若再按各區人口與局所數平均比較，那當首推遼吉黑，約於二萬六千九百餘人中有一局；次爲河北與北平，約在二萬七千餘人中有一局；最末爲湖南區，在十萬零六千人中方有一局。由此看來，人民通信多麼不便。郵局的需要實在很大。還須積極增設局所，直接以謀民衆便利，間接以發達社會文化。

(2) 關於郵路里程 我國郵路約有四種，即郵差郵路，水道郵路，鐵道郵路，和汽車郵路。全國郵路（以最近十七年爲標準）共長四十五萬八千餘公里，其中首推郵差郵路，計長三十八萬餘公里，約占總數五分之四以上，世界上最長的郵差郵路，亦首推我國。自北平張家口與新疆迪化相連之一線，約長七千五百餘公里。從此可知我國郵路交通大部份還沒有現代化咧。

「附表三」

郵 路 里 程

(單位公里)

民國元年.....	229,824	民國七年.....	310,349	民國十三年.....	456,304
二年.....	364,384	八年.....	344,407	十四年.....	463,891
三年.....	279,936	九年.....	396,491	十五年.....	471,271
四年.....	283,738	十年.....	424,874	十六年.....	462,237
五年.....	250,707	十一年.....	439,222	十七年.....	458,051
六年.....	299,578	十二年.....	445,707		

汽車郵路，在民國十一年(1922)吉黑，山西，直隸，浙江諸郵區開始進行，到十七年各郵區互通的汽車郵路已有2,555公里。至於航空郵路，在民國十年(1921)七月雖已籌辦飛行于北京濟南間，但十日後即告停止，直到十七年本部始積極籌備，開闢綫路，從此郵運方面，又得到最便捷的途徑了。

(3) 關於郵件包裹滙兌。

(甲)郵件 從歷年郵件數目的增加，可以測驗全部郵政事業的進展程度。

[附表四] 郵件數及其指數

(民國二年=100)

年 次	郵 件 數		指 數	
	普 通	特 種	普 通	特 種
民國元年*	124,296,010	7,730,152	67.26	60.87
二年.....	184,785,465	12,698,671	100.00	100.00
三年.....	197,639,300	14,475,997	160.96	114.00
四年.....	209,261,500	17,540,458	113.25	138.13
五年.....	230,335,420	20,096,853	124.65	158.26
六年.....	256,275,250	22,106,150	138.69	174.08
七年.....	277,137,500	25,131,528	149.98	197.91
八年.....	311,237,300	28,685,692	168.43	225.90
九年.....	367,691,100	33,195,835	198.44	261.41
十年.....	406,607,190	35,509,168	220.04	279.63
十一年.....	401,093,740	25,269,876	217.06	199.00
十二年.....	448,009,938	25,631,778	242.45	201.85
十三年.....	494,609,874	27,742,221	267.67	218.47
十四年.....	536,311,213	28,696,550	290.23	225.98
十五年.....	558,619,239	27,169,229	302.31	213.95
十六年.....	552,602,322	37,255,075	299.05	214.63
十七年.....	605,953,224	30,593,116	327.92	240.92

* 元年數祇有十個半月

查附表四係按交寄手續分類，民國十七年普通郵件 605,953,224件，較民國二年（因民元只有一個半月）約增三倍強。特種郵件計30,593,116件，較民二約增二倍強。若再從他們的指數比較一下，那更顯明普通郵件增加速度遠勝過特種郵件了。這大概是因為近年來郵件寄遞方法進步，傳送安穩，時間縮短，祇須普通寄遞，便可達到目的。非於必要時，無須使用特種寄遞方法了。

（乙）包裹 我國郵政包裹對於便利民衆的供獻，確實不少查附表五在民國二年僅有1,380,912件5,581,755公斤，以後逐年俱有增加。依最近數年增加的趨勢看來，每年平均增加約六十餘萬件三百餘萬公斤，若各方情勢無特殊變化，預測十八年件數或可增加到六百八十萬件左右，重量方面或也可增加到四千六百萬公斤左右。這種推測是否確當，須待來年的事實證明。

〔附表五〕 國內寄遞包裹重量及件數

年 份	重 量	件 數	年 份	重 量	件 數
民國元年.....	3,347,984	888,799	民國十年.....	23,372,410	4,569,660
二年.....	5,581,755	1,380,912	十一年.....	24,464,426	4,791,420
三年.....	6,253,651	1,662,326	十二年.....	28,781,343	5,307,910
四年.....	7,904,129	2,033,323	十三年.....	32,122,936	5,738,830
五年.....	8,484,200	2,232,100	十四年.....	39,706,440	6,540,968
六年.....	10,006,321	2,640,355	十五年.....	37,157,938	6,011,171
七年.....	10,850,034	2,738,090	十六年.....	36,795,359	5,548,998
八年.....	14,788,916	3,551,105	十七年.....	43,729,398	6,170,553
九年.....	20,776,137	4,216,220			

若再查國際包裹數，自民國十年才有正式記錄，是年僅有十餘萬件，十七年忽增至約八十萬件，其增加速度亦不爲不快了。

〔附表六〕

國際包裹寄遞件數

年 份	普通包裹	特 種 包 裹			總 計
		保險包裹	代收貨價包裹	合 計	
民國十年……	107,731	1,612	—	1,612	109,343
十一年……	164,359	1,534	—	1,534	165,893
十二年……	307,971	11,687	—	11,687	315,658
十三年……	490,178	11,973	1,547	13,520	503,698
十四年……	340,548	12,376	1,664	14,040	354,588
十五年……	491,998	14,040	2,405	16,445	508,443
十六年……	348,972	16,575	676	17,251	366,223
十七年……	781,027	14,326	312	14,638	795,665

民國十年至十二年代收貨價包裹因無報告故從缺

(丙)滙兌 我國國際和通商大埠間之滙兌事業，雖多為銀行主持，但全國內部各地滙兌，非賴郵局不可。

〔附表七〕

國內滙兌數額

年 份	開 發		兌 付	
	銀 元 數	張 數	銀 元 數	張 數
民國元年……	5,962,500	297,500	5,851,650	390,100
二年……	10,161,000	677,400	9,661,500	644,100
三年……	11,986,800	799,120	12,210,600	909,621
四年……	13,552,200	814,040	13,469,200	904,510
五年……	15,965,800	1,030,200	15,787,100	1,023,300
六年……	21,523,300	1,359,700	21,227,000	1,341,900
七年……	35,335,800	2,042,800	34,798,600	2,021,700
八年……	43,816,000	2,315,300	43,857,500	2,329,200
九年……	58,923,600	2,713,700	58,409,300	2,713,500
十年……	68,438,900	3,168,000	67,917,400	3,141,300
十一年……	76,517,900	3,355,000	75,795,600	3,337,700
十二年……	95,993,800	4,058,600	96,021,200	4,052,700
十三年……	98,836,600	4,115,200	97,810,300	4,072,700
十四年……	103,741,800	4,017,800	104,061,100	4,046,500
十五年……	107,024,500	3,733,400	106,137,200	3,713,100
十六年……	86,658,700	2,754,300	86,588,000	2,792,500
十七年……	101,255,000	3,263,800	100,873,500	3,268,700